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1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獲得上市證券做市交易業務資格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賀青
董事長

中國上海
2022年10月14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賀青先生、王松先生以及喻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信義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陳華先生、王文傑先生、張蘄先生、張義澎先生以及安洪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夏大慰先生、丁瑋先生、李仁傑先生、白維先生、李港衛先生以及柴洪峰先生。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公告编号：2022-05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资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53号）（以下简称“批复”）。根据批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资格。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批复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办理监管报备、工商变更登记、换发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依法配备有关人员、业务设施、信息系统和经营场所；加强信息技术安全管理，采取有效措施保障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相关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加强对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的动态风险监测，确保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在公司预定的风险限额内开展。

特此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4日